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刊發。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授出日期」)，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採納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更新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予若干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惟須待承授人接納。

有關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084港元，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收市價每股0.078港元；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0.084港元；及
- (iii) 股份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0.078 港元
授出購股權之代價	:	1.00 港元
授出購股權數目	:	174,000,000 份購股權 (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1)股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之有效期	:	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之行使期	:	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概無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期間後行使)
表現目標	:	購股權歸屬及行使毋須受限於任何表現目標。

上述所授出購股權中，合共73,0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本公司職位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
高伯瑞	執行董事	5,000,000
袁朝陽	執行董事	30,000,000
佘昊	執行董事	22,000,000
張榮慶	執行董事	6,000,000
修遠	非執行董事	10,000,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成慶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是陳成慶先生(主席)、高伯瑞先生、袁朝陽先生、張榮慶教授及佘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修遠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朱依諄教授、許麒麟先生及張瑞根先生。